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选聘招标代理服务机构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PS-FW-2022-012**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  |  |
| --- | --- |
|  |  |



SHANDONG SACREDSUN POWRE SOURCES CO.,LTD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选聘招标代理服务机构项目，招标单位为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购进行询价。

二、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SPS-FW-2022-012

项目名称：选聘招标代理服务机构项目

三、采购内容

选聘招标代理服务机构项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二)须为在山东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登记注册的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单位连续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记记录。

（四）投标单位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五）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允许转包。

五、报名方式

凡有意参加本次项目采购的投标单位,需登录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acredsun.cn/Contact/bidding/），在“阳光招采”平台查看招标公告并下载报名表及《投标廉洁承诺书》，在规定时间内将以下材料发送至公司招标办邮箱syzb@sacredsun.com，否则视为无资格进行投标。需提供的材料如下：

1）报名登记表(见公告附件)；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3）法定代表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相应本人身份证；4）《投标廉洁承诺书》（见公告附件）。（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要求清晰可辨，建议合并为一个PDF格式）

六、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成功后，直接在招标公告下载采购文件，因未发送报名表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材料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网上投标

（一）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12月25日17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邮件的方式，将**加密后**的报价发送到招标办公室syzb@sacredsun.com邮箱。

（二）逾期上传的报价，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暂定2022年12月26日09时00分（如有变化，具体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地点：圣阳路1号201会议室

九、 联系方式

组织单位：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宁市曲阜市圣阳路1号

招标联系人：毕启佳

联系电话： 18553760235

电子邮箱：syzb@sacredsun.com

业务联系人：贾宝纯

电话：15064748613

纪检部门联系人：吕燕妮

联系电话： 0537-460011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要求说明

（一）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二）采用中标供应商评价机制，如中标单位在合同期内如出现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劳资纠纷、不服从甲方管理等情况，则该供应商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甲方有权追究中标人的经济责任。

（三）供应商必须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服从。

（五）供应商在办理与投标项目相关的所有事宜过程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有权不予受理。

（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工作结束后，招标人有权视情况对投标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情况进行再次核查，投标单位必须无条件积极配合，如不配合，则视为存在造假行为。如投标单位存在造假行为，甲方有权追究该投标单位的经济责任，甲方有权将该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处罚。

（七）对于投标单位在开标现场恶意扰乱会场秩序、大声喧哗扰乱正常开标程序，或者不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澄清，或者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等行为，或者存在采购人认定的其他恶意行为，甲方有权追究该投标单位的经济责任，甲方有权将该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八）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包括货物和服务的所有内容），保证甲方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

2、如第三人对合同标的物（货物和服务）主张权利的侵权损害赔偿请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确切证据证明第三方可能就合同标的物（货物和服务）主张权利的，甲方有权中止支付相应的价款，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4、因为第三方对甲方主张权利而发生的纠纷，供应商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其他为解除纠纷而发生的费用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5、以上所指权利包括但不仅限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债权、担保物权、用益物权等权利。

6、质疑处理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的询问、质疑和投诉，依照有关采购法律制度规定执行。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采取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直接送达纸质版方式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接受质疑函联系人、电话及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二、虚假材料说明

供应商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标过程中，如果发现供应商有为谋取中标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采购人和评委的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定标后，采购人有可能对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内容和证明材料进行核查，中标人应无条件配合采购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若在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发现中标人是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三、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获取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三）“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最优、报价合理、有能力为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遵守投标文件的承诺，赢得供货合同的供应商。

四、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定标办法

4、项目要求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招标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将在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阳光招采平台发布（https://www.sacredsun.cn/Contact/bidding/），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或变更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及时关注以上网站信息，如若因查看不及时或自身原因所造成的投标文件编制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后果自负。

五、资质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质证明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以下文件均需加盖公章。

①委托办理投标业务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自行办理投标业务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②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③山东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登记注册证明（加盖公章）；

④连续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记记录证明（加盖公章）；

⑤提供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图；

⑥合作方案;

⑦投标廉洁承诺书;

⑧报价单。

六、无效投标

（一）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供应商所报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5、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6、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

七、供应商黑名单

货物到厂经现场检验后，初次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六个月内不能参与我公司投标业务，第二次供货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永不允许参与我公司投标业务。

第三章 定标办法

一、定标方法

（一）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重新询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询价：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供应商少于3个。

（2）经招标采购委员会审查后否决所有报价的。

（3）资质文件未按要求上传的。

三、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束并确定中标结果后，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下载《中标单位与物资采购单位廉政责任书》签字盖章先将电子版发送至招标办公室邮箱，后立即发顺丰快递邮寄至以下地址（到付一律不接收）：

地址：山东省曲阜市圣阳路1号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收件人：贾宝纯

联系电话：15064748613

第四章 项目要求

一、招标采购项目情况：

为满足招标需要，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拟选聘一家招标代理机构提供招标代理服务。

代理服务费由采购项目最终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

二、工作要求及服务范围（技术要求、工期）：

按照阳光采购制度规范要求就招标方及其权属企业所辖物资、工程建设项目、社会服务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代理采购服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具体如下：

1.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采购咨询服务，代理组织采购活动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招标采购文件、发布采购信息、组织实施采购活动、组建评标评审委员会、供应商管理与评价、提供采购活动所需场地设施及其他资源及技术支持等；

2.及时向采购人通报采购实施进度，保证采购活动顺利实施；

3.保存采购人采购活动所有电子文件资料及过程操作痕迹，建立采购项目电子档案供查阅。

服务期限：暂定一年

三、采购控制价

 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100%。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四、其他

供应商可自拟合作方案。

第五章 资质证明文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受托人姓名），身份证号： ，办理贵公司招投标或拍卖业务相关事宜，我公司对其依规办理的相关事宜均承担法律责任。

法人身份证图片（正反面）

受托人身份证图片（正反面）

委 托 人： （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受 托 人： （签名） 性别： 职务：

日 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山东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登记注册证明（加盖公章）

连续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记记录证明（加盖公章）

信用证明材料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图；

合作方案

投标廉洁承诺书

报 价 单

|  |  |  |
| --- | --- | --- |
| **参考基准** | **折扣比例** | **其他说明** |
| 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